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7日在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188号总部基地3区20号楼以现场参会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22日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黄文佳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相关工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制定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上述要求择机回购公司股份，包括回购的具体股份品种、方式、时间、价格、数量等；

3、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修改、注册资本变更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4、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定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27 日